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昌达”）于2023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敬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